



2024 年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精讲班

第二单元 增值税法律制度

【考点 7】增值税税收优惠(★★★)

1. 《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免税项目

- (1) 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
- (2) 避孕药品和用具;
- (3) 古旧图书;
- (4) 直接用于科学研究、科学试验和教学的进口仪器、设备;
- (5) 外国政府、国际组织无偿援助的进口物资和设备;
- (6) 由残疾人的组织直接进口供残疾人专用的物品;
- (7) 其他个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考题·多选题】根据增值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增值税免税项目的有()。(2018 年)

- A. 除个体工商户以外的其他个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 B. 古旧图书
- C. 直接用于科学研究的进口设备
- D. 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

答案:ABCD

解析:下列项目属于《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免税项目:

- (1) 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产品;
- (2) 避孕药品和用具;
- (3) 古旧图书;
- (4) 直接用于科学研究、科学试验和教学的进口仪器、设备;
- (5) 外国政府、国际组织无偿援助的进口物资和设备;
- (6) 由残疾人的组织直接进口供残疾人专用的物品;
- (7)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物品。自己使用过的物品,是指其他个人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考题·判断题】私营企业进口残疾人专用的物品免征增值税。() (2014 年)

答案:×

解析:由残疾人的组织直接进口供残疾人专用的物品免征增值税。

2. 营改增的零税率

税率为零不等于免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应税行为免税仅是指在免税环节不征收增值税,其相应的进项税额不能抵扣,也不能退还。而零税率是指对规定的出口货物和应税行为除了在出口环节不征税外,还要对该产品和应税行为在出口前已缴纳的增值税进行退税,使该出口货物及应税行为在出口时完全不含增值税,从而以无税产品进入国际市场。

	免税	退税
免税	√	×
零税率	√	√



(1) 国际运输服务	①在境内载运旅客或货物出境； ②在境外载运旅客或货物入境； ③在境外载运旅客或货物
(2) 航天运输服务	
(3) 向境外单位提供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部分服务	①电路设计及测试服务；②信息系统服务； ③业务流程管理服务；④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⑤转让技术
	⑥广播影视节目（作品）的制作和发行服务； ⑦软件服务；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 ⑨研发服务；⑩设计服务 【口诀】电信业能转让，植发软暗颜色。

3. 营改增的免税(列举重点)

(1) 教育文化相关

- ①托儿所、幼儿园提供的保育和教育服务。
- ②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
- ③学生勤工俭学提供的服务。
- ④纪念馆、博物馆、文化馆、文物保护单位管理机构、美术馆、展览馆、书画院、图书馆在自己的场所提供文化体育服务取得的**第一道门票收入**。
- ⑤寺院、宫观、清真寺和教堂举办文化、宗教活动的**门票收入**。

(2) 农业相关

农业机耕、排灌、病虫害防治、植物保护、农牧保险以及相关技术培训业务，家禽、牲畜、水生动物的配种和疾病防治。

(3) 社会民生相关

- ①养老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
- ②婚姻介绍服务。
- ③殡葬服务。
- ④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
- ⑤福利彩票、体育彩票的发行收入。
- ⑥对法律援助人员按照规定获得的**法律援助补贴**。

(4) 残疾人相关

- ①**残疾人福利机构**提供的育养服务。
- ②残疾人员**本人**为社会提供的服务。

(5) 运输相关

- ①台湾航运公司、航空公司从事海峡两岸海上直航、空中直航业务在大陆取得的运输收入。
- ②纳税人提供的直接或者间接**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③以无运输工具承运方式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

(6) 土地使用权及自然资源使用权

①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农业生产者用于农业生产。

②土地所有者出让土地使用权和土地使用者将土地使用权归还给土地所有者。

③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出让、转让或收回自然资源使用权(不含土地使用权)。

(7) 个人相关:

①个人销售自建自用住房。

②个人转让著作权。

③个人转让住房的免税政策

政策范围	普通住宅	非普通住宅	
	全国	非“北上广深”	北上广深
购买不足 2 年	全额纳税 (5%)		
购买 2 年 (含) 以上的	免税		差额纳税 (5%)

【解释】纳税人兼营免税、减税项目的,应当分别核算免税、减税项目的销售额;未分别核算销售额的,不得免税、减税。

【注意】纳税人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者提供应税服务适用免税规定的,可以放弃免税,依照有关规定缴纳增值税;纳税人放弃免税后,36 个月内不得再申请免税。

【考题·多选题】下列各项中,属于增值税免税项目的有()。(2023 年)

- A. 残疾人本人为社会提供的服务
- B. 农民销售自产葡萄
- C. 个人转让著作权
- D. 大学生勤工俭学提供的服务

答案: ABCD

解析: (1) ACD 正确:属于“营改增”试点税收优惠中的免征增值税项目;

(2) B 正确:属于增值税免税项目。

【考题·判断题】展览馆在自己的场所提供文化体育服务取得的第一道门票收入,免征增值税。() (2023 年)

答案: √

解析:纪念馆、博物馆、文化馆、文物保护单位管理机构、美术馆、展览馆、书画院、图书馆在自己的场所提供文化体育服务取得的第一道门票收入,免征增值税。

【考题·判断题】学生勤工俭学提供的服务免征增值税。()。(2021 年)

答案: √

解析:学生勤工俭学提供的服务免征增值税。

【考点 8】增值税征收管理



1. 纳税地点

固定业户	应当向其 机构所在地 或者 居住地 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总机构和分支机构 不在同一县（市） 的，应当 分别 向各自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经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财政、税务机关批准，可以由 总机构 汇总向总机构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非固定业户	应当向 销售地 或者 劳务发生地 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未向销售地或者劳务发生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的，由其 机构所在地 或者 居住地 的税务机关补征税款

其他个人提供建筑服务，销售或者租赁不动产，转让自然资源使用权	应向 建筑服务发生地、不动产所在地、自然资源所在地 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进口货物	应当向 报关地 海关申报纳税
扣缴义务人	应当向其 机构所在地 或者 居住地 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其扣缴的税款

【考题·单选题】根据增值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增值税纳税地点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2020 年)

- A. 固定业户应当向其机构所在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 B. 非固定业户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应当向其机构所在地或其居住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 C. 进口货物，应当向报关地海关申报纳税
- D. 扣缴义务人应当向其机构所在地或其居住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其扣缴的税款

答案:B

解析:选项 B:非固定业户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应当向销售地或者劳务发生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未向销售地或者劳务发生地的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的，由其机构所在地或者居住地的税务机关补征税款。

2. 增值税的纳税期限

(1) 增值税的纳税期限分别为 1 日、3 日、5 日、10 日、15 日、1 个月或者 1 个季度。

(2) 以 1 个季度为纳税期限的规定适用于**小规模纳税人、银行、财务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信用社**，以及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纳税人。(口诀:信财小银行)

(3) 申报纳税

纳税期	具体规定
1 个月或者 1 个季度	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 申报纳税
1 日、3 日、5 日、10 日、15 日	期满之日起 5 日内 预缴税款，于 次月 1 日起 15 日内 申报纳税并结清上月应纳税款。

【注意】纳税人进口货物，应当自海关填发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之日起 **15 日内** 缴纳税款。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考点 9】增值税专用发票

1. 增值税专用发票基本联次

(1) 发票联	作为 购买方 核算采购成本和增值税进项税额的 记账凭证
(2) 抵扣联	作为 购买方 报送主管税务机关认证和留存备查的 扣税凭证
(3) 记账联	作为 销售方 核算销售收入和增值税销项税额的 记账凭证

2. **不得领购开具**专用发票:(不健全或有前科)

- (1) 会计核算不健全, 不能向税务机关准确提供增值税销项税额、进项税额、应纳税额数据及其他有关增值税税务资料的。
- (2) 有《税收征管法》规定的税收违法行为, 拒不接受税务机关处理的。
- (3) 有违反发票管理规定情形(如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私自印刷专用发票、借用他人专用发票、未按规定开具专用发票等)的, 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而仍未改正的。

3. **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形

- (1) 商业企业一般纳税人**零售**的烟、酒、食品、服装、鞋帽(不含劳保用品)、化妆品等消费品;
- (2) 发生应税销售行为适用**免税**政策的;
- (3) 应税销售行为的购买方为消费者**个人**的。

【考题·单选题】根据增值税法律制度的规定, 一般纳税人的下列行为中, 允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是()。(2020 年)

- A. 汽车租赁公司向租赁者个人出租车辆
- B. 装修公司向消费者个人提供装修服务
- C. 专利代理公司向一般纳税人提供专利代理服务
- D. 超市向一般纳税人零售食品

答案:C

解析:(1)选项 AB: 向消费者个人提供的服务, 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选项 D: 商业企业一般纳税人零售的烟、酒、食品、服装、鞋帽(不含劳保用品)、化妆品等消费品, 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考题·多选题】根据增值税法律制度的规定, 一般纳税人发生的下列业务中, 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有()。(2020 年)

- A. 酒店向**消费者个人**提供餐饮服务
- B. 百货公司向**消费者个人**销售家用电器
- C. 装修公司向一般纳税人提供装修服务
- D. 律师事务所向**消费者个人**提供咨询服务

答案:ABD

解析:向消费者个人提供的服务, 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考题·多选题】根据增值税法律制度的规定, 销售下列货物中, 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有()。(2018 年)

- A. 白酒
- B. 卷烟



C. 劳保鞋

D. 食品

答案:ABD

解析:商业企业一般纳税人零售的烟、酒、食品、服装、鞋帽(不含劳保用品)、化妆品等消费品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考题·单选题】根据增值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一般纳税人发生的下列业务中,允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是()。(2018年)

A. 房地产开发企业向消费者个人销售房屋

B. 百货公司向小规模纳税人零售食品

C. 超市向消费者个人销售红酒

D. 住宿业小规模纳税人向一般纳税人提供住宿服务

答案:D

解析:(1)选项A:向消费者个人销售房屋,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选项B:向小规模纳税人零售食品,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选项C:向消费者个人销售红酒,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考点10】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2024年新增)

1. 截至2023年12月1日,各省(区、市)均已在部分纳税人中开展全面数字化的电子发票(以下简称“数电票”)试点,试点纳税人通过电子发票服务平台开具发票的受票方范围为全国,并作为受票方接收全国其他数电票试点省(区、市)纳税人开具的数电票。

2. 数电票的法律效力、基本用途等与现有纸质发票相同。

3. 数电票由各省(区、市)税务局监制。数电票无联次,基本内容包括:发票号码、开票日期、购买方信息、销售方信息、项目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金额、税率/征收率、税额、合计、价税合计(大写、小写)、备注、开票人等。

4. 电子发票服务平台支持开具增值税纸质专用发票和增值税纸质普通发票。

5. 税务机关对使用电子发票服务平台开具发票的试点纳税人开票实行发票总额度管理。

【解释】发票总额度,是指一个自然月内,试点纳税人发票开具总金额(不含增值税)的上限额度。

6. 试点纳税人通过电子发票服务平台税务自动交付数电票,也可通过电子邮件、二维码等方式自行交付数电票。